

(節譯文)

荷寶資本成長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6 route de Trèves, L-2633 Senningerberg
盧森堡大公國
盧森堡商業登記處編號：B 58.959
(「本基金」)

致本基金股東通知書

盧森堡，2020年11月30日

親愛的投資人，

本基金之董事會(「董事會」)謹通知台端其業已決定將本基金現行之管理公司 Robeco Luxembourg S.A.(「現行管理公司」)由 Robeco Institutional Asset Management B.V.取代。該公司係依據荷蘭法律組成之投資管理公司，註冊辦公室位於荷蘭 Weena 850, NL-3034 DA Rotterdam，並且已依經修訂之2009年7月13日之2009/65/EC指令第16(3)條經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AFM)核准於荷蘭境外擔任可變資本集合投資事業(UCITS)之管理公司(「新管理公司」)，並將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

管理公司變更之背景係因荷寶(Robeco)集團層面的組織重整，因而導致新管理公司吸收現行管理公司。促使本次變更之主要因素在於，新管理公司作為本基金之現行投資經理，能夠提供與現行管理公司相同之服務。此將可使荷寶(Robeco)集團內的公司治理結構整體精簡。

請注意，管理公司之變更將不會自本基金收取任何額外費用。任何相關費用將由新管理公司負擔。

管理公司之變更不會對本基金資產之管理產生任何影響，因為新管理公司曾為本基金之子基金之投資經理人。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將仍作為本基金之存託銀行、行政代理、當地代理、註冊代理及過戶代理機構。

謹此通知，本基金之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將予修訂以反映管理公司之變更。

此外，公開說明書將進一步修正，以反映關於本基金及其子基金（「子基金」）之其他變更。

- 釐清第 2.1 節「股份類別」中「若干類別的避險交易」乙項

適用於固定收益子基金之基準指標避險說明已透過新增以下段落進行釐清：

「對於使用基準指標之固定收益子基金，股份類別之避險再平衡調整頻率通常與其避險基準指標之避險再平衡調整頻率一致（例如每月一次）。因此，在波動的債券市場中，貨幣避險股份類別相較於貨幣避險股份類別的參考貨幣，可能會依資產變動而呈現過度或不足的避險。於此情形下，直到下次再平衡調整前，貨幣避險股份類別之參考貨幣以外之其他貨幣可能會影響貨幣避險股份類別的絕對績效。」

[略譯]

- 釐清包含於所有子基金之服務費之開支

公開說明書第 3.1 節「費用及開支」中已釐清獨立董事費用及實報實銷費用係由支付予管理公司之服務費支付之。

[略譯]

- 更新第 3.8 節「子基金的清算及合併」及第 3.9 節「股份類別的清算及合併」

董事會已決定刪除子基金或股份類別於清算時之一個月通知期限。

- 釐清子基金之投資政策中基準指標之揭露

有關子基金使用之基準指標之特別揭露已增訂至其投資政策中，俾符合 ESMA 之關於 UCITS 指令應用之問答集，以釐清 UCITS 之基準指標揭露義務。此等釐清將並不會對子基金之管理產生任何變化。

反映上述變更（包括管理公司之變更）之公開說明書稿本可於本基金之註冊辦公室免費索取。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倘台端需要任何進一步之資訊，請聯繫現行管理公司、台端之財務顧問或台端之當地經銷商。

誠摯地，

代表
董事會

[餘略]

